

镇·乡·开发区

伊吾镇

【伊吾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、人大主席团主席：杜文新（4月离任）、曹学云（4月任职）

镇长：梁国霞（女，6月离任）、吴静静（女，7月任职）

【概况】 伊吾镇位于伊吾县中部，坐落在伊吾河畔，是全县政治、文化的中心。镇区面积4.2平方千米，有行政、企事业单位84家。下辖2个城市社区：振兴社区、秀水园社区，有居民2258户5361人。全镇人口均为非农业人口，由汉族、维吾尔族、哈萨克族、回族、蒙古族、满族等8个民族组成。

【自然环境】 伊吾镇属典型温带大陆性气候，常年温和凉爽，年均降水量104.4毫米，根据地区环境监测站对伊吾河流域水质采样检测，地下水无污染，地面水质属于二类水域标准。经县环境保护局监测，城镇区域环

境噪声平均为55.0Db(A)，符合城镇区域环境噪声标准相应标准值，没有超标准现象。

【城镇建设】 2016年，伊吾镇镇区建成区绿化总面积75.1公顷，绿地率41.7%；公共绿地面积31万平方米，人均公共绿地面积70平方米；人均拥有公园绿地面积32平方米；绿化覆盖率46.9%，园林绿化呈现出“树成林、花成片、绿成荫”景观效果。建成道路总长19.6千米，人均道路面积42.25平方米，道路亮化率100%。建成供水管网25千米，日均供水2000立方米，供水普及率100%；建成排水管网总长13千米，污水集中收集率95%；完成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，日均处理污水400立方米，污水处理率70%。实现镇区道路全天保洁，生活垃圾日产日清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率95%以上。完成生活垃圾处理场工程建设，生活垃圾处理率95%。

【县城西区建设】 2016年，伊

吾镇根据规划，将县城打造成集生态、山水、休闲、旅游于一体的规划更科学、特色更鲜明、环境更优美、布局更合理、功能更完善的县城发展目标。一是功能结构鲜明，形成“一心、两轴、一切线、七片区”结构；二是突出“两低一高”特点，即建筑密度低约15%，容积率低约0.8%，绿地率高约40%以上；三是道路系统具有窄道路、高密度、小尺度特点；四是在功能布局上突出疏密有致、虚实结合、水街相映特点；五是围绕居住、绿化、商贸、旅游、医疗卫生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突出生态、文化、宜居、宜游特色。

【社区建设】 2016年，伊吾镇抓住管理和服 务两条主线，提升社会管理服务水平。一是构建“镇分管领导·社区书记·片区组长·居民小组长·楼栋长”五级网格组织，社区全面实行“为民服务全程代办制”“错时工作制”“AB岗工作制”和“无假日工作制度”等，开通24小时“爱心服务热线”，随时受

理为民服务全程代办事项,全面掌握辖区社情动态。二是开展社区信息化建设,社区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提供118项便民服务,发布各类政务和服务信息200余条,为社区居民办理各类事项1000余件。三是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服务工作。重要节日期间看望慰问弱势群体,发放慰问金10.08万元。发放上半年高龄津贴12.67万元;为308名老人发放乘车补贴12.32万元。为60周岁以上263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,为80周岁以上老年人20人做免费体检。四是多渠道争取就业机会。调查登记44名待业人员,组织21名失业人员开展手绣制作培训班。截至年底,实现就业73人,组织培训21人。为52人办理小额担保贷款;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.5%以内。五是组织开展各类妇女健康、婴幼儿护理、中老年保健等活动。

【党建与党风廉政建设】 2016年,伊吾镇党委下设2个党总支,5个党支部,有中共党员147名。围绕抓班子、带队伍、强基础、促稳定做好党建工作。选举产生新一届党委领导班子,扎实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,做好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,设立10个义工服务站,为居民免费提供上门服务。以重大节日为契机,开展一系列寓教于乐的活动,丰富居民精神文化生

活。坚决贯彻执行市、县关于反腐败斗争重要决策和部署,改进干部作风,为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提供坚强保证。镇党委分别与各社区党总支、机关各站所、党员干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,强化督促落实。

【依法管理宗教事务】 2016年,伊吾镇做好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。一是抓好民族团结教育工作。开展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活动,县发改委、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、8103台、伊吾镇及镇区单位干部职工、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组、援疆干部等128人与160户居民开展结对认亲及走访互动活动。二是加强宗教事务管理。定期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走访,落实“领导干部联系宗教场所”和“领导干部和信教群众交朋友”两项制度,提升宗教事务管理水平。

【武装工作】 2016年,伊吾镇坚持党管武装原则,促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协调发展。国防教育涵盖到全镇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校和人民团体。调整民兵组织,充实完善民兵应急连、文明服务队,开展大练兵活动,抽调民兵在镇区巡逻。7月,盐池镇遭遇洪水灾害,抽调21名民兵参加排涝减灾工作。

【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】 2016年,伊吾镇牢固树立稳定压倒一切的思想,确保镇区大事不出小事也不出。一是巩固优秀平安镇成果。创建平安家庭1325户、平安单位85家,平安学校4所,平安商户105户。二是开展“五清五好”示范社区创建工作,整合辖区内各维护稳定力量,统一协调,整体联动。三是深入开展“去极端化”工作和“无邪教创建”活动。四是加强群防群治队伍建设,充实基层维护稳定力量。开展人防、物防、技防等治安防控工作,完善值班备勤制度,严格网格化巡逻,及时消除隐患。五是加强与邻近乡镇联动,加强人员密集场所联防,制订联动应急预案。六是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,全镇流动人口191人,其中疆内流入人口13人,出租房屋5间。七是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,调处矛盾纠纷68起,成功调处68起,未出现一起集体上访、民事转刑事案件。八是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10次,查出安全隐患5起,已责令整改,并进行复验。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。

【信访工作】 2016年,伊吾镇受理信访20件,其中来访人数20人,无集体上访事件。涉及劳动保障4件、民政4件、拆迁3件、住房7件、其他2件,已全部办结。

【民政工作】 2016年,伊吾镇民政工作进展顺利。发放救灾救济面粉238袋、大米141袋。春节慰问最低生活保障家庭86户,发放慰问金5.16万元。国庆节等重要节日慰问最低生活保障家庭84户,共发放慰问金15.12万元。为镇区困难户临时救助3人7000元;大病救助1人1万元;医疗救助6人27651元。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33.54万元、孤儿补助费5400元,为老城区最低生活保障户8户发放保障金20748元。发放贫困大学生救助款4.64万。最低生活保障户退出7户9人,新增1户2人。

【老龄工作】 2016年,伊吾镇发放60周岁以上老年人乘车补贴308人12.32万元;发放70周岁以上老年人营养补贴129人12.67万元。在重阳节慰问辖区老年人和残疾人家庭。

【残疾人工作】 2016年,伊吾镇为12名贫困残疾人解决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。春节慰问4名残疾人,发放慰问金2200元;市残疾人联合会慰问残疾人3人,发放慰问金1600元;“全国助残日”向6名个体就业残疾人发放治疗补助金9000元;为精神病患者免费发放治疗精神类药物;发放“阳光家园”计划补贴29人4.35万元。9月,完成161名残疾人需求和基本信息

录入工作。

【劳动保障工作】 2016年,伊吾镇做好就业再就业工作。联系岗位实现灵活就业73人,开办培训班2期,培训51人,为52名行业人员申请小额担保贷款。为大中专毕业生建立数据动态管理库。

【旅游资源】 2016年,伊吾镇在园林县城创建活动中树立高标准,变“一般”为“一流”,变“过得去”为“过得硬”,不断加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力度。充分利用伊吾镇特有的山、河优势,依托水网、湿地等生态特征,一个以“形态独特、结构清晰、功能齐全、环境优美”的生态型、园林式、旅游休闲宜居的绿色、山水、精品城镇初步形成。已建成主要旅游景区伊水园、北山山体公园、胜利峰、军功马雕像、南山岩壁画等。其中伊水园为国家AAA级旅游景区,总面积106.67公顷,分为水上娱乐、休闲垂钓、烈士陵园3个功能区。

【荣誉】 2016年,伊吾镇党委获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基层党组织,伊吾镇获自治区优秀平安乡镇;振兴社区获自治区政风行风建设示范窗口、哈密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。

(吴鹏鹏)

淖毛湖镇

【淖毛湖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周义(7月离任)
镇长:伊力哈木·艾力(维吾尔族,3月离任)、亚合甫·吐尔干(维吾尔族,4月任职)

【概况】 2001年9月26日,伊吾县淖毛湖乡撤乡建镇。淖毛湖镇位于伊吾县城以北73千米处,东经94°7′~95°47′,北纬43°47′之间,东西长约142千米,南北宽106千米,面积8589平方千米。西与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接壤,东北与蒙古国交界,国境线长187千米。淖毛湖镇光照充足,热量丰富,夏季炎热,冬季寒冷,昼夜温差大。夏季极端最高气温43℃,冬季极端最低气温-31.2℃。年日照时数3326小时,平均气温9.8℃,年≥10℃积温4162℃,平均无霜期180天,平均大风天数100天,平均风速4.659米/秒,主要风向为西北风,年沙暴20.9天,对农作物影响较大。淖毛湖镇水资源丰富,地表水源于天山融雪。经伊吾河年径流量0.5771亿立方米。地下水位2~7米,储量0.3亿立方米。淖毛湖降水稀少,年降水量11.5毫米,年蒸发量4378毫米。淖毛湖镇地势南高北低,地面平均

自然坡降,南北 9.1%,东西 1.5%,海拔 400~500 米,属冲积扇以下山麓缓斜平原。镇规划区以砂黏土、砂砾石土为主,耕作区土壤以潮土和灰土为主,有机质含量较高。常住总人口 1.5 万人,区域内户籍人口 2 570 户 8 057 人(含兵团淖毛湖农场、淖毛湖开发区)。全镇流动人口最高峰 3 万人,全年流动人口 6 万人;在镇区居住总户数 747 户 3 967 人,占全镇人口 48%。实现农村经济总收入 17 610.01 万元,其中第一产业收入 10 331.48 万元,第二产业收入 355.2 万元,第三产业收入 6 923.33 万元。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23 091 元。

【党建工作】 2016 年,淖毛湖镇党委下辖 1 个党总支,20 个党支部,61 个党小组,有中共党员 445 人。其中女党员 183 人;45 岁以下 215 人,60 岁以上 92 人;大专及大学以上学历 143 人,初中以下学历 183 人。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86 人,发展 8 名中共预备党员(其中农牧民 6 人),转正 7 人。全村“四老”人员 72 人,其中老干部 32 人,老党员 38 人,老模范 2 人,老军人 15 人。

【农牧业】 2016 年,淖毛湖镇区域种植小麦 13.65 公顷,玉米 32.36 公顷,黄芪 37.67 公顷,哈密瓜 1 248.41 公顷,休耕 291.89 公顷,其他 2 025 公顷。

种植精品哈密瓜 121.53 公顷,滴灌面积占 98%。牲畜存栏 21 946 只(头),其中羊 20 284 只,牛 1 476 头,骆驼 75 峰,马 58 匹,驴 53 只。从甘肃省引进“西门塔尔”牛 280 头。对牲畜管理建档率 100%,防疫率 100%。

【城镇基础设施建设】 2016 年,淖毛湖镇实施征迁 260 套(伊吾县棚户区改造项目),征迁地点主要在苍吐尔村、英买里村、哈尔赛村、镇区、明光村,征迁房屋面积 53 156.89 平方米,拆迁费用 8 000 万元。实施项目有:1. 在幸福花园住宅小区新建“安居富民”楼房 2 栋 60 套,建筑面积 4 800 平方米,投资 768 万元,完成 2 号、5 号楼外墙保温,投资 576 万元。2. “美丽乡村”建设,为 2015 年建成的 70 套“安居富民”房进行供水、排水、电力、路灯等基础设施配套,投资 71 万元,供排水已完成、实施路灯安装,完成投资 56 万元。3. 安居兴产业园,为 2015 年建成的 13 栋 260 套公租房进行装修和室外供水、排水、供暖、电力、道路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,总投资 548 万元,完成投资 30 万元。4. 淖毛湖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(管网)工程建设,规模为日回用中水 5 000 立方米,总投资 1 131 万元,主要建设内容为过滤池、提升泵房及管道,主管道完成 9 000 米、过滤间主体完工,完成投资 753 万元。5. 绿化工程,新增绿化面积 5 万平方米,总投

资 250 万元,主要建设地点在友好南路及鼎湖花园,已完工。6. 集中供热改扩建工程,新建换热站 1 座,新建明光村至安居兴产业园热力管网、镇区老管网改造,计划总投资 2 500 万元。完成民光村换热站至安居兴产业园主管道。7. 和顺园社区综合办公楼,建设规模 1 500 平方米,三层框架结构,计划投资 430 万元。已完成二层框架封顶,完成投资 138 万元。8. 淖毛湖镇和谐路,长 800 米,计划投资 170 万元,已完成工程量 95%,完成投资 160 万元。9. 2014~2015 年“富民安居”配套工程,总投资 42 万元,完成投资 30 万元。10. 淖毛湖镇边防连室内训练场,总投资 90 万元,完成投资 50 万元。11. 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市场建设项目,建筑面积 2.64 万平方米,计划投资 72 万元,完成投资 3 120 万元。12. 淖毛湖镇殡仪馆建设项目,总投资 220 万元,总建筑面积 412 平方米,已完工。

【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】 2016 年,淖毛湖镇办理流动人口居住证 6 837 人,流出人口 779 人,对 185 间出租房屋进行星级评定。建立区域、镇、村(社区)三级应急维护稳定体系,开展区域演练拉练 4 次、校园应急逃生演练 2 次。处置警情 370 次,立治安案件 105 起、查处 105 起;立刑事案件 13 起、侦破 10 起,比 2015 年下降 20.7%、13.9%。

投入 8 万元,建立区域通讯网络。全镇有社区矫正人员 3 人、安置帮教人员 7 人,按照帮教要求,严格落实月谈话、周见面制度。将矛盾纠纷控制在源头,化解在基层,排查调处矛盾纠纷 61 件,调处率 100%。为 116 名外来务工人员解决工资 79 万元,未发生越级上访事件。镇政府有应急分队,十户长、楼栋长,专职联防队员,护边员,村级联防队,主要开展值班、巡逻、演练、抢险救灾、流动人口清查等工作。全年先后举办民族团结知识竞赛、百日文化广场等活动 7 场次,村级自发组织活动 20 场次,参与群众 5 400 人次。

【富余劳动力转移】 2016 年,淖毛湖镇举办 5 期技能培训班,培训 131 人次。转移富余劳动力 502 人,其中新增转移 122 人,长期转移 380 人。(梁慧)

盐池镇

【盐池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马卫东(4 月离任)、宗世清(4 月任职)
镇长:艾沙·牙牙(维吾尔族)

【概况】 盐池镇地处东天山主峰喀尔里克山北坡,于 2013 年 2 月完成撤乡建镇工作。东距伊吾县城 35 千米,西距哈密市

区 142 千米,是伊吾县两大牧区之一。总面积 1 980.9 平方千米,山区、谷地占总面积的三分之二,最高海拔 4 886 米,是典型的温带大陆性干旱气候,由于受地形地貌影响,境内气候差异显著。北部和东部平原戈壁为荒漠气候,干旱多风,冬冷夏热,年平均大风日 80 天至 100 天,年降水量 102.1 毫米,无霜期 75 天;极端最高气温 30℃,极端最低气温 -35.2℃,年平均气温 0~1.2℃,≥10℃积温 1 720℃,年蒸发量 2 300 毫米。2016 年共有耕地 3 018.6 公顷,草场面积 17 万公顷,退耕还林地 1 542.6 公顷。有住户 1 663 户 4 504 人,由维吾尔族、汉族、哈萨克族、回族、蒙古族 5 个民族组成。盐池镇辖阿热买里村、阔拉村、阿尔通盖村、铁日勒尕村 4 个村。有中学 1 所,在校学生 230 人、各类教师 88 人。有镇中心卫生院 1 所,专业技术人员 38 人,其中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9 人。

【党建工作】 2016 年,盐池镇党委下设 8 个党支部,中共党员 209 名。其中农牧民党员 94 名;大专以上学历 78 名,女党员 54 名,党政班子成员 12 人,党委成员 7 人,政府班子成员 5 人。其中女 2 人,班子成员平均年龄 36 岁,均为大专以上学历。全镇干部职工 96 人,公益性岗位 106 人。

【水利】 盐池镇水利资源主要

依靠粤海水库、阿尔通盖水库、吾尊不拉克小塘坝、铁日勒尕村小塘坝及地下水补给。有水库 2 座、小塘坝 4 座、机井 62 眼、干渠 95 千米、斗渠 51 千米。

【资源与物产】 盐池镇矿产资源主要有食盐、芒硝、铁、石膏等矿种。野生动物主要有黄羊、野山羊、猞猁、狼、雪豹、雪鸡,野生植物主要有红柳、野山柳、千层皮。特产有盐池有机羊肉、马肠、土鸡、有机馕。旅游景点有幻彩湖、喀尔里克冰川、柳树沟等。

【经济收入】 2016 年,盐池镇农村经济总收入 5 772.4 万元,比 2015 年增长 4.9%。其中农业收入 907.9 万元,增长 2.1%;林业收入 109 万元,持平;牧业收入 3 426.6 万元,增长 4.1%;第二产业收入 140 万元,增长 7.7%;第三产业收入 1 188.9 万元,增长 9.9%。农牧民年人均纯收入 17 836 元,增加 1 982 元,增长 12.5%。

【畜牧业】 2016 年,盐池镇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,实施禁牧 9.4 万公顷,草畜平衡 7.31 万公顷。种植饲草料 2 720 公顷,其中推广种植燕麦、青稞等优质牧草 1 066.67 公顷。完成羊品种改良 5 050 只,牛品种改良 600 头,胚胎移植 305 只。育肥牛 1 000 头,羊 2.5 万只。落实春秋两季动物重大疫病防

疫工作,防疫密度 100%。繁活仔畜 3.1 万头(只),年末存栏各类牲畜 5.6 万头(只)。

【扶贫工作】 2016 年,盐池镇把扶贫开发工作与重点项目结合起来,同安排、同部署、同落实。对符合政策的“五保”户、残疾人实现集中供养。发放扶贫互助增量资金 482.5 万元,全年实现 874 人脱贫。

【劳动力转移就业】 2016 年,盐池镇开展各类技能培训 154 人,转移富余劳动力 465 人,实现劳务收入 930 万元。以轻工业加工区企业及北牧春市场、北牧合作社、食用菌合作社、盐池镇合作联社为依托,新增 178 人转移就业,贫困户基本实现“一出一工人”目标。

【民生工作】 2016 年,盐池镇落实教育、医疗各项惠民政策,改善教育、医疗条件,文化事业得到长足发展。发放各类救助金 374.59 万元。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 506 人,参加率 100%;参加城镇居民养老保险 284 人,参加率 100%。人口自然增长率 7.92‰。全程代办各类事项 3 015 件,受益群众 3 452 人,节约资金 18.5 万元。

【通信与电视】 2016 年,盐池镇有固定电话用户 543 户,移动电话用户 1 500 户。电视覆盖率 88%,有线电视用户 1 002 户。

(周财慧、张建和)

前山哈萨克民族乡

【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杜晓宾
乡 长:库尔买提·乃比(哈萨克族,6 月离任)、卡玛力·艾合买提(哈萨克族,6 月任职)

【概况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乡下辖 4 个行政村:喀拉乌勒村、白雄村、塔拉布拉克村、石磨沟村,是伊吾县的两大牧区之一。全乡总户籍人口 896 户 2 960 人,其中女 1 421 人。乡机关在职干部职工 66 人。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,事业编制 50 人。

【地理位置】 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地处新疆东部天山东段北坡,位于东经 93°40′~94°21′,北纬 43°19′~43°50′之间,乡政府驻地于伊吾县至哈密市伊州区公路北侧。东距伊吾县城 66 千米,西距哈密市伊州区 110 千米,东北与盐池镇、淖毛湖镇为邻,西接伊吾军马场,南与伊州区天山乡交界。全乡东西长 47.1 千米,南北宽 55.1 千米,总面积 1 743.91 平方千米。海拔高度最高 3 962.9 米,最低 792 米,乡政府驻地海拔 2 240 米。地貌形态有戈壁、山区、丘陵、谷地。

【气候】 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属于大陆性高寒气候,冬春寒冷,夏暖秋凉。不利于发展种植业,可种植生长期短的青稞等饲草。对发展草原畜牧业,其气候条件较适宜。年平均降水量 200 毫米左右,年积雪最大深度 60 厘米,无霜期 60 至 80 天,年平均气温零下 1℃至零下 2℃。年平均日照时数 2 500 小时。年平均风速 3.7 米/秒。年平均蒸发量 2 000 毫米。

【资源】 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土地总面积 17.439 万公顷,其中伊吾军马场占用 3.19 万公顷。前山哈萨克民族乡 14.25 万公顷土地分类:山区 7.67 万公顷,丘陵 0.38 万公顷,戈壁平原 3.13 万公顷,谷地 3.07 万公顷。各类草场 12.02 万公顷。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属于贫水地区,地表水资源贫乏,地下水资源尚待勘查。有墙墙沟、玉勒盖沟、石磨沟等数处沟泉水,地表年径流量约 369 万立方米。年利用水不到 140 万立方米。矿产资源有煤炭、石灰石,蕴藏量尚待进一步勘查。林木资源有天山林地(针叶林)20 837.33 公顷。农作物资源由于气候寒冷,只能种植牧草。野生药用植物有雪莲、麻黄、大黄、枸杞等,产量极少。草场植被资源有各类草场 12.02 万公顷,可利用面积 11.63 万公顷。共分 9 个大类,10 个亚类,15 个组,40 个草场类型。综合评价是优、良、中三

个等级 90% 以上,但产草量低。6~8 级占总面积 92%。四季草场不平衡,特别是春秋草场严重不足,超载放牧。退化、沙化日趋严重。草场草种有阿拉善鹅冠草,草质甚佳,是优良草种,具有推广实用价值。有牛、马、驴、骡、骆驼、山羊、绵羊及鸡等畜禽品种。野生动物资源种类较多,主要有狐狸、野猪、野兔、黄羊、大头羊、北山羊、马鹿、狼、雪豹、野牦牛等。草场害虫及天敌主要以蝗虫和鼠为主。如果雨水充沛,草场上可生长野生蘑菇。旅游景点有:鸣沙山,一字沟,二字沟,红石峪等。

【经济发展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农村经济总收入 6 139 万元,其中牧业收入 4 350 万元,劳务输出收入 1 223 万元,第三产业收入 508 万元。农牧民年人均纯收入 1.65 万元。

【富余劳动力转移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乡通过外输和就地转移富余劳动力 140 人,创收 1 519.24 万元。新增劳动力转移 111 人,创收 73.41 万元,其中企事业单位就业 42 人、从事居民服务业 25 人、从事交通运输业 1 人、从事餐饮业 10 人、商业 1 人、其他 32 人。

【学校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适龄儿童入学率、小学升初中率 100%。巩固“两基”成果,大力推行“双语”教育,培养学生

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、劳动全面发展。乡寄宿制学校共设置班级 17 个,其中幼儿班 8 个、小学班 6 个、初中班 3 个。

【医疗卫生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乡有乡级卫生院 1 所,村级卫生室 2 所,有床位 15 床。全年传染病防治率 100%,地方病防治率 100%,农牧民医疗保险参加率 100%。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示范站创建活动。全年新生 53 人,死亡 16 人。

【扶贫工作】 前山哈萨克民族乡是伊吾县扶贫开发重点乡,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319 户 1 079 人。2016 年 12 月,经国家验收全部脱贫。在脱贫攻坚工作中,为 36 名脱贫牧民提供就近就地就业岗位。扶持“润康源”奶驴合作社,依托特色养殖业,解决 12 人长期稳定就近就业。继续壮大奶驴养殖规模,分批次引进奶驴 400 头,分发给 319 名年龄相对偏大以及就业难度较大的贫困户,2016 年实现人均增收 8 100 元。以乡赛马场、红石峪景区、七个鹿景区、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为依托,新建哈萨克族风情园,鼓励贫困农牧民发展乡村旅游,打造一批“牧家乐”示范品牌,形成前山哈萨克民族乡独特的自然生态风光、民俗文化展示观赏的乡村旅游线路和产品。在哈萨克族风情园内为全乡 25~40 岁的青壮年贫困户提供 30 座毡房,为 66 人解

决创业难题,实现人均创收 8 000 元。

【美丽乡村建设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建成游牧民定居房 64 套,总建筑面积 7 000 平方米。2 栋 8 层小高层居民楼,项目总投资 840 万元,中标价 8 164 523.12 元,由河南省新乡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承建,预计 2018 年 10 月完工并投入使用。

【党建工作】 2016 年,前山哈萨克民族乡有 8 个党支部、28 个党小组、183 名中共党员。以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、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、“学转促”等活动为抓手,不断强化党组织在群众中的核心、引领、带动作用,各级党员干部政治意识、宗旨意识、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在活动中得到锤炼和强化。深入推进村级组织“星级化”创建工作,各村“星级化”创建均达到 8 颗星,村级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加强。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队走访 8 960 人次,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121 个,落实村级惠民项目 4 项,投资 200 万元。19 家机关单位、企业的干部职工与 496 户 1 781 人开展结亲活动,拍摄全家福 496 张,开展活动 25 次。

【哈萨克族部落分布情况】 前山哈萨克民族乡哈萨克族部落

主要有克烈、瓦克、乃曼 3 大部落。其中克烈部落分为西热吾思、沙热巴斯、加尼提凯、木力合、哈拉哈斯、加迪克、依铁乐、西巴热阿依合尔、买克热提、胡乐塔依布拉特、古尼沙达合、西木因 12 个小部落;瓦克部落分为吾提甫、沙热、乔哈 3 个小部落;乃曼部落有布拉 1 个小部落。

(王 玉)

吐葫芦乡

【吐葫芦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贺 勇

乡 长:布尔汗·尔力(维吾尔族,6 月任职)

【概况】 吐葫芦乡东北距伊吾县城 3 000 米,乡境东西长 44 千米、南北宽 49 千米,总面积 1 415.79 平方千米。吐葫芦乡全年日照时数 3 240 小时,作物生长季节 4~9 月,日照时数 1 950.4 小时;极端最高气温 29℃,极端最低气温 -30℃;≥10℃积温 2 925℃;无霜期 136 天。土壤主要为潮土和棕钙土,有机质土层厚度 30 厘米,有机质含量 2%~3%,全氮含量 0.1%~0.17%,速效氮 20~43ppm(百万分率),速效磷 1—5 ppm,速效钾 200ppm。伊吾河横贯本乡,年径流量 0.832 亿立方米,水资源较为丰富。灌溉以

地下引水为主,地下水主要靠河水、裂隙水、泉水以及大气降水补给。含水层岩性一般为第四纪松散沉积物沙砾层,其岩性颗粒粗、空隙大、富水性好,便于开采。地下水矿化度小于 1 克/升,适宜于生活及灌溉用水。吐葫芦乡属温凉干燥气候区,是喜温作物的良好种植区,农业以种植小麦、饲用玉米、胡麻、土豆、青稞、豌豆、蔬菜为主。牧业以饲养绵羊、山羊、黄牛、牦牛为主,是亦农亦牧农牧结合的乡。吐葫芦乡辖 9 个行政村,1 个牧场。总户数 817 户 2 416 人。吐葫芦乡党委下设 11 个党支部,有中共党员 208 名,“四老”人员 47 名。2016 年,吐葫芦乡生产总值 5 394 万元,比 2015 年增长 18%。其中农业收入 763 万元,增长 4%;牧业收入 1 938 万元,增长 18%;第三产业 2 693 万元,增长 25%。农牧民年人均纯收入 16 308 元,增加 2 130 元,增长 15%。

【农业】 2016 年,吐葫芦乡有耕地面积 386.67 公顷,可耕地 257.53 公顷,人均占有耕地 0.17 公顷。在农业发展方面,一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,优化种植业结构。实现农业收入 795 万元,比 2015 年增长 8%。完成种植面积 240 公顷,其中饲草料种植 164.27 公顷,落实饲用玉米保险 120.53 公顷,高产马铃薯 7.8 公顷,蔬菜 8 公顷。林果业初见成效,苹果树种植面积

73.33 公顷,苹果产量 28 吨,创收 20 万元,实现人均增收 400 元以上。二是充分发挥合作社作用,引进伊吾县雪绒花食品有限公司,建成野山杏、面粉、粉条 3 条生产线,推动瓜果蔬菜深加工。通过扶持伊富源农产品专业合作社,推进苹果集约化管理,加大苹果园地流转力度,流转瓜果苹果树用地 24 公顷。加强品牌建设,举办首届吐葫芦乡苹果嘉年华暨伊吾县乡土文化大巴扎活动,参与人数 3 500 人次,当场签订销售合同 600 余份,当天出售有机苹果 3 吨。

【畜牧业】 2016 年,吐葫芦乡草场面积 11.57 万公顷。按照“强大社、建小区、带群体”发展思路,扶持推进瓦力斯珍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特禽养殖,全乡养殖特禽 1.26 万羽,入社农民人均增收 2 600 元。实现牧业收入 1 730 万元,比 2015 年增长 5%。全年存栏各类牲畜 23 524 头(只),其中大畜 2795 头;出栏各类牲畜 11 820 头(只),其中大畜 510 头。繁殖成活率 98%,舍饲圈养 96%,牲畜防疫和免疫全覆盖。储备青贮饲料 9 072 立方米。完成 1 255 头土种牛和 6 000 只土种羊的品种改良。

【生态环境建设】 2016 年,吐葫芦乡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发展。完成 9 个村自治区级生态村创建工作。全面实施草原

生态保护工程,对5.2万公顷天然草场实施禁牧,对6.17万公顷草场实施草畜平衡工程。

【社会保障】 2016年,吐葫芦乡始终坚持“群众第一,民生优先,基层重要”,完善各项富民、惠民、利民保障制度。全乡新型农村社会保障和社会养老保险覆盖率100%。解决53人医疗救助问题,救助资金17.49万元。其中大病救助2人,救助金额2万元;临时救助6人,救助金额1.5万余元。有农村最低生活保障212户238人,每月发放保障金95839元。农村“五保”户8人,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户118户192人,每月发放金额78229元。截至12月,分4次累计发放慰问金70.8万元。向29名残疾人发放“阳光家园计划”居家托养服务费2.9万元。向176名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35.82万元,向353名6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交通费14.12万元。

【扶贫工作】 2016年,吐葫芦乡围绕伊吾县在全疆率先脱贫目标任务,精准发力施策,凝心聚力攻坚,确保打赢脱贫攻坚硬仗。全乡有扶贫开发重点贫困村3个、贫困户346户、贫困人口784人。全乡广泛动员,专题培训,定人定责,帮扶力量形成合力。全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脱贫攻坚工作16次,业务培训5次,制作宣传横幅300余

条,宣传展板50余块,发放宣传单、宣传册8000余份。300余名干部包户,每名干部每月入户不少于2次,通过“一户一策”方式量身定做产业增收项目,确保贫困户退得出,稳得住,用事实说话。依托艾里莱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,实施扶贫牛、兴边富民牛项目,发放新疆褐牛489头,每头补助1万元,由合作社按标准统一收购、运输、防疫。向218户村民每户发放庭院经济补助5000元。向部分贫困户发放扶贫奶驴20头,每头补助5000元。为部分贫困户购买刺绣机50台,每台补助3000元。实施防渗渠建设项目3500米,投入资金35万元。为125户贫困户解决免息、免担保贷款600余万元。

(托合塔西古丽·努如拉)

下马崖乡

【下马崖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吴志强

乡 长:木合甫里·艾山(维吾尔族)

【概况】 下马崖乡属温带干旱地区,冬季寒冷,夏季炎热,年降水量约40毫米,年蒸发量4000毫米,年极端高温40℃,年极端低温零下30℃,无霜期163天,日照时数3300小时,≥10℃积

温3480小时,年平均气温7.5℃,年平均大风日数80天,沙尘暴日数10天。下马崖乡地表水均来自坎儿井,有库容量246万立方米水库1座,是一个极其缺水的乡。有大漠戈壁、千年胡杨、清代古兵城遗址、古岩画、坎儿井等旅游景点。乡辖3个行政村、1个牧业队(已合并为1个中心村)。共325户860人。

【党建工作】 2016年,下马崖乡党委下设4个党支部,分别为中心村党支部、机关党支部、站所党支部、夕阳红党支部。有中共党员99名,其中农牧民党员52名,机关党员36名,退休党员11名。组建“两代表一委员”工作室,最大化发挥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作用。深入推进村级组织“星级化”创建工作,已达8颗星。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,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,先后约谈干部职工5人。创新民族团结活动形式。积极开展民族团结模范、先进人物宣讲活动,制作以民族团结为主题的文化墙21面。大力开展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结亲认亲活动,10月18日召开认亲大会,共有61名县乡干部,边防公安派出所、边防连官兵、驻地企业康逸石材厂与村民结为亲戚,共结对群众150户。

【经济发展】 2016年,下马崖

乡农业农村经济总收入 1 326.61 万元,比 2015 年增长 6.4%。其中第一产业收入 1 023.61 万元,增长 6.4%;第二产业、第三产业收入 303 万元,增长 6.06%;农牧民年人均纯收入 17 159 元,增长 8.6%。

【生态文明建设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加大生态保护力度,加强对胡杨林管护,将胡杨林中心的 4 公顷土地收回封育,大力推进生态文明乡、村创建工作,创建为自治区级生态乡。完成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,废旧地膜回收率 90%,农村污水集中处理率 50%,垃圾集中处理率 85%。

【基础设施建设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实施一批以水、电、路为主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县乡道路、集中供热、供排水、污水集中处理、亮化、绿化工程基本实现全覆盖,农牧民户通水、通电率 100%。投资 20 余万元,对乡、村内安全饮水进行 3 000 米的管道设施安装工程,初步解决群众吃水难问题。全面落实防汛防旱责任,完善防汛防旱预案,完成水库上游泄洪道加固任务。

【文化建设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举办各类主题文化活动 52 场。为文化站添置各类图书 1.5 万册,购置文化用品 3 万余元,投入活动经费 5 万余元,实施村级文化阵地“九个一”工

程,村级文化室实现宽带上网。开展以“清泉节”“一村一周日活动”“菇则瓦妮罕农民画展”“十二木卡姆巡回演出”为主题系列文化体育活动,丰富群众生活。为全乡住户免费安装数字电视。

【教育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幼儿园有 7 名教师、2 名保安,51 名幼儿。实施幼儿园集中供热、供水和排污工程。募捐款项 5 000 元帮助购买生活、学习用品,用以改善学习环境。

【劳务输出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有劳动力 419 人,富余劳动力 275 人,实现长期转移 178 人,短期转移 83 人。全年开展集中技能培训 2 次,培训 48 人。

【社会保障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为符合政策的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、交通补贴 10.5 万元。将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范围,做到应保尽保。为乡村最低生活保障户发放保障金 61.3 万元,救助最低生活保障户、“五保户”、困难户 106 户。稳步推进新型农牧区合作医疗,参加率 100%。投资 40 万元新建 1 家 200 平方米的日间照料中心,为各族老人每天提供午餐,每份收 5 元钱。

【扶贫工作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建档立卡的贫困户 86 户 202

人全部脱贫。申请扶贫项目 13 项,落实项目资金 3 000 余万元。申请扶贫互助金 200 万元,申请“兴边富民”及对口帮扶单位资金 1 500 余万元。

【社会治安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举办专职联防队学习培训班,加强党、政、军、警、兵、民“六位一体”反恐怖袭击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机制。配齐配强维护社会稳定队伍、装备,建立健全值班、巡逻、入户等制度,保障乡村两级维护稳定力量规范有序运行。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4 次。乡域范围内未发生安全事故。

【荣誉】 2016 年,下马崖乡获得自治区优秀平安乡镇、全国卫生乡镇。
(张文霞)

苇子峡乡

【苇子峡乡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、人大主席团主席:徐建辉(7 月离任)

党委副书记、乡长:阿吉尔古丽·哈斯木(女,维吾尔族,7 月离任)、玛依拉·克然木(女,7 月任职)

【概况】 苇子峡乡总面积 1 215 平方千米,是伊吾县城至淖毛湖镇必经之地。地形呈西高东低,

南北倾斜之势。年降水量 60 毫米,年蒸发量 3 000 毫米,无霜期 153 天,日照时数 3 250 小时,年最高气温 35℃,年最低气温零下 32℃,年平均气温 6℃,年平均大风日数 50 天。2016 年,苇子峡乡辖 2 个行政村:沙依巴克恰村、乔尔乔村(两个村合称为苇子峡乡中心村)。全乡 232 户 631 人。有耕地 135 公顷。荒漠草场面积 2.93 万公顷,

【党建工作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把加强党建工作作为一项长期任务常抓不懈。完成乡党委、政府、村委换届工作。乡党委及各党支部召开 6 次党建工作例会,实施 50 项党建项目。走访入户 180 余人次;举办各类讲座 26 场次,集中学习 39 次,组织讨论 12 次。乡党委、各党支部上党课 120 课时。健全完善党员档案,将每名党员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。学习党纪党规 5 次,观看警示教育 3 场次。公示重大事项 26 项。召开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活动动员会、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认亲大会,开展“三八妇女节”文艺会演、“我身边的民族团结故事大家讲”、“民族团结颂党恩、维护稳定抒豪情”歌咏比赛等形式多样的活动。

【农牧业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鼓励支持阿依塔克农牧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承包农民 40 余公顷

土地,统一种植哈密瓜。带领 4 户农民试种 0.53 公顷蔬菜,平均每公顷净收入 5.7 万元。投资 1 300 万元,实施蝴蝶农庄生态观光园一期工程。落实各项农业优惠政策,发放奖补资金 620 万余元。畜牧业方面,提高集中连片标准化棚圈利用率,扩大牲畜短期育肥规模,年出栏 60 头牛、420 只羊。完成品种改良 120 头牛,从伊犁地区购进褐牛 105 头。做好布鲁氏杆菌病、口蹄疫等防控工作,防疫密度 100%。

【特色林果业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加大杏林基地提质增效改造力度,成立专业合作社和专职林管队,加强杏林基地管理,提升野山杏品质。申请项目资金修建杏干烘干房 4 间、杏干晾晒场等。发挥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组作用,帮助农户销售鲜杏 4 吨。

【旅游业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深挖特色旅游资源,开发特色旅游产品,打造集观光旅游、文化体验、休闲度假、户外运动于一体的精品旅游景点。开发和包装苇子峡“阿达克”牌野山杏干,做强民间刺绣、土鸡养殖产业,展示十二木卡姆传统文化和原生态自然文化资源,实现文化、旅游融合发展。4 月 17 日,举办首届苇子峡乡杏花蝴蝶节。实施蝴蝶养殖观赏馆以及居民

自来水改造、通村沥青路等工程。

【劳动力转移就业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各类技能培训覆盖所有劳动力。共组织各类培训 18 场次,培训 130 名劳动力。实现长期转移就业 11 人,短期转移 130 人,劳务创收 260 万元。

【改善民生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落实各项助学优惠政策。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%,巩固率 100%。改善村级医疗条件,扎实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,参加率 100%;完成新型农村养老保险 474 人、城镇居民养老保险 5 人。发放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 1.9 万元,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42 万元,给最低生活保障户 69 户 94 人发放救助资金 41 万元,发放各项慰问金 16 万元。为 32 名 7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2.75 万元、为 68 名 6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交通费 2.72 万元。扶贫帮困脱贫 68 户 167 人。计划生育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100%,计划生育流动人口平台应用率 100%。

【文化活动】 2016 年,苇子峡乡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,参与“德行伊吾”建设,各族群众“五个认同”“三个离不开”思想明显增强。发挥木卡姆传承中心、乡文化站作用,电影播放形成常态,不断创新和

丰富文化载体,开展“一村一月一活动”以及群众喜闻乐见的农牧民书画展、农牧民运动会、评杏比赛、美食大赛等文化体育活动,群众参与率逐年提高,形成良好文化氛围。

【生态立乡】 2016年,苇子峡乡按照生态立乡发展战略,推进各项管护措施,乡域内近533.33公顷防风林、公益林、河谷林管护到位,草场禁牧1.47万公顷,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力度不断加大,污水集中处理率95%,垃圾集中处理率100%,废旧地膜回收率93%。加大河谷林、野山杏林、草原生态保护,制订加强牛羊管理的村规民约,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,保持国家级生态乡称号。

【落实维护稳定措施】 2016年,苇子峡乡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,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放在第一位,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维护社会稳定领导小组,开展民族团结创建、平安建设、“去极端化”工作及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活动,确保全乡社会和谐稳定。做好申报自治区级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乡相关工作。全年接访22批次58人信访。开展各类学习、宣传教育30场次。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,深入开展“双五好”创建活动。
(王峰)

山南开发区

【山南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许小牛

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:施永华

【概况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管委会下辖4个区,分别位于伊州区西侧、东侧的火石泉、牙吾龙两个片区,其中火石泉有一区、二区,牙吾龙有三区、四区。总人口604户1457人。有小学1所、幼儿园2所,教师26人,幼儿和小学生165人,其中幼儿班30人。有卫生室3所,医务人员12人。

【地理位置】 伊吾县山南开发区位于哈密市辖区内的火石泉、牙吾龙两地,紧邻312国道。火石泉距哈密市区30千米、牙吾龙距哈密市区25千米,火石泉与牙吾龙直线距离60多千米。开发区光热资源充足,年无霜期大于175天,平均气温10℃,日照时间3303.4小时~3549.4小时,有效积温3400℃。土壤大多为沙壤土和沙砾土,含盐量在0.5%左右,土壤有机质中等,属中性土壤。适合各类农作物生长,是发展林果业的理想之地。

【经济发展】 伊吾县山南开发

区以种植葡萄、大枣、棉花等农作物为主,以牧业和第三产业为辅。2016年,经济总收入5753.04万元,其中农牧业(含特色种植业)5753.04万元,年人均纯收入17895.25元。有耕地434.05公顷,种植葡萄树363.45公顷、枣树46.07公顷、棉花10.13公顷、苜蓿5.07公顷、防风林2.2公顷、蔬菜1.33公顷、玉米1.33公顷、药材1.33公顷、苗木0.87公顷、小麦1.6公顷、其他0.67公顷。年内牲畜出栏量6600头(只),年底存栏量11669头(只),其中牛49头,羊1615只,驴305头,生猪9700头。

【党建工作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党委下设6个党支部,有中共党员100名,其中农牧民党员53名。投资39万元建设各分区党支部办公场所,村级阵地环境得到明显改善。选派1名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任村党支部书记,吸收中共预备党员2名,中共预备党员转正4名,培训入党积极分子12名。深入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、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和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活动。全年召开10次党建例会,管委会领导班子集中学习50多小时。成立4个家庭党校,召开5次“后进村”整顿专题会议。建立健全村民会议及户代表会议、村务公开监督小组,通过“四议两公开一监督”程序议事

10件。146名各级干部职工与190户农牧民群众结为亲戚,其中一区40户,二区83户,三区35户,四区32户。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,组织开发区管委会及村干部集中学习5次,观看廉政教育宣传片7次,党委书记上廉政党课2次。对民政资金、强农惠农资金、最低生活保障资金、村级公用资金等专项资金发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督察6次。对开发区管委会和村委会的财务进行4次审核,并对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公示。协助县纪委调查案件3件,自查问题4件。对群众来信来访认真接待和处理,做到件件有调查、有落实、有反馈。

【维护社会稳定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牢牢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,成立维护社会稳定领导小组,整合资源,群防群治,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。全面加强维护社会稳定值班制度。共开展5次网格化巡控排查活动,开展4次流动人口大清查、出租屋清查专项行动。

【脱贫攻坚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贯彻落实伊吾县《关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方案》精神,制订《伊吾县山南开发区脱贫攻坚实施方案》。一是成立山南开发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,下派4名管委会领导干部包区,成立“双组

长”责任制。二是组织帮扶干部走村入户了解详情,建立贫困户“一户一策”脱贫电子档案,确保帮扶措施精准到户、资金使用精准到户、脱贫成效精准到户,确保扶到点上、扶到根上,实施78.5万元的扶贫项目完成50户脱贫户10%利润收益。三是坚持贫困户动态管理,坚持“不让一名贫困群众掉队”原则。对特殊原因临时返贫人口建立特殊帮扶机制,实行动态清零。四是坚持扶贫与扶志相结合,鼓励各族群众依靠自己勤劳双手建设美好家园,在解决好“富口袋”同时,解决好“富脑袋”问题。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59户200人的县级、自治区级脱贫专项验收,其中一区18户50人,二区25户95人,三区3户8人,四区13户47人。

【重点项目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实施1项重点项目、6项村级惠民项目:一是“安居富民”项目,计划投资709万元,新建60套多层“安居富民”楼房,主体已完工,完成投资560万余元。二是一区葡萄品种改良项目,投资100万元,其中50万元是项目资金,其余50万元农户自筹。完成品种改良面积20公顷。三是二区街道绿化项目,投资50万元,全部完成绿化及80盏路灯建设。四是三区文化广场项目,投资50万元,完成绿化、亮化、健身器材建设,已投入使用。五是四区街道绿

化、亮化项目,投资50万元,完成绿化及30盏路灯建设。六是50万元养殖项目,完成65户农民10%利润收益。七是实施一区、二区、三区、四区村容村貌整治。

【服务三农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利用冬闲及葡萄树、枣树各生长节点,邀请专家进行理论培训及田间地头现场交流培训。葡萄合作社投资200万元,新购置葡萄烘干加工生产设备2套,新建保鲜库8座。创新服务形式和内容,确保农牧业增效、农牧民增收。继续加大投资力度,完善生猪养殖基地污水处理设施建设,生猪出栏5233头;完成生猪分割包装生产线建设;完成牛羊育肥出栏5600头(只);新成立鑫源骞驴养殖合作社,投资400万元完成奶驴场及配套建设,养殖奶驴400头。完成技能培训61人,转移劳动力63人。实施果园新村建设,完成果树种植6000棵,建设“农家乐”4家。

【社会保障】 2016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社会事业蓬勃发展,农民幸福指数明显提升。执行义务教育相关法律法规,落实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各项助学优惠政策,学生入学率100%,巩固率100%。改善村级医疗条件,引进援疆医师2人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加率100%。155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,参加率

100%。发放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 22.6 万元,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27.94 万元,向最低生活保障户 139 户 264 人发放救助资金 2.86 万元,发放各项慰问金 16.8 万元。向 108 名 7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 11.29 万元,向 172 名 6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交通费 6.88 万元。做好残疾人工作,在“爱耳日”“爱眼日”“助残日”开展宣传活动 4 次,残疾人证换发工作有序开展,为 15 名残疾人送去“阳光家园”补助金 1.7 万元。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100%,出生上报准确率 100%,计划生育流动人口平台应用率 100%。

【文化活动】 2016 年,伊吾县山南开发区以各区“一村一月一活动”为载体,以创建“文明山南”为主题,开展“元宵节”社火表演、“我脱贫·我光荣”座谈会、“三八”妇女节文艺会演、庆“五四”“青春志·中国梦”文艺会演、民族团结“大美新疆·大爱故事”讲故事比赛、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条例》知识竞赛和“党规党纪刻印于心”知识竞赛等文化活动,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。坚持每周一举行升国旗仪式,开展爱国主义教育。

(周建红)

淖毛湖开发区

【淖毛湖开发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名录】

党委书记:姜 力

党委副书记、管理委员会主任:

吾拉木·艾力(维吾尔族)

【概况】 伊吾县淖毛湖开发区位于淖毛湖镇西 6 000 米。辖区总面积 6 000 平方千米。辖 3 座自然村,共 420 户 1 232 人。已建“富民安居”房 452 套。淖毛湖开发区党委下设党支部 4 个,有中共党员 52 名,其中农牧民党员 33 名。有“四老”人员 4 人。有劳动力 612 人,富余劳动力 261 人。

【经济发展】 2016 年,淖毛湖开发区农村经济总收入 5 455.24 万元,比 2015 年增长 11.2%。农牧民年人均纯收入 25 012 元,增长 10%。精品哈密瓜销售签约 8 800 元/0.07 公顷,由此带动开发区哈密瓜高价热销。有耕地 354.27 公顷,可耕地 259.73 公顷,人均占有耕地面积 0.21 公顷,主要种植作物有哈密瓜等。年末大牲畜存栏 360 头,年末羊存栏 6 203 只。

【林业】 2016 年,淖毛湖开发区新种植 2.33 公顷 3 000 棵长枝榆树。在一区试种葡萄等经

济果树,在二区试种 3 600 棵杏树,都取得良好效果。

【劳动力培训和转移】 2016 年,淖毛湖开发区对接区域内各大企业,加大技能培训力度,全年共培训 165 人,转移劳动力 150 人,中长期稳定就业 110 人。其中在广汇公司就业 74 人,在鸿业化工公司就业 10 人,在同顺源公司就业 17 人,在广汇加油站就业 7 人。签订用工合同 110 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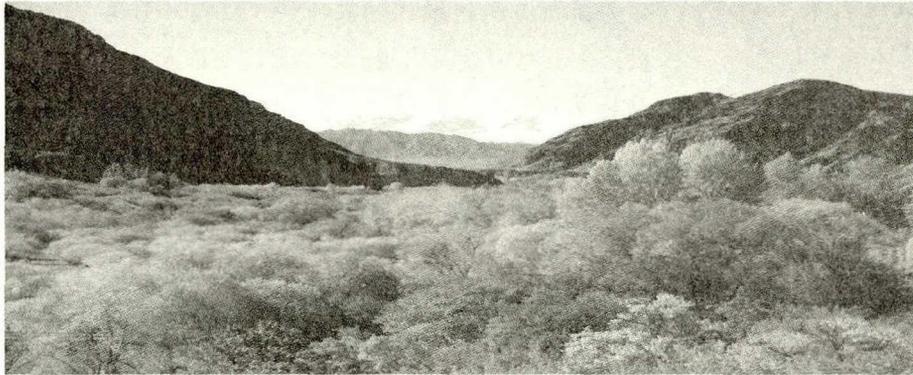
【脱贫攻坚】 2016 年,淖毛湖开发区完成精准扶贫 57 户 162 人的扶贫验收工作。为 57 户贫困户发放扶贫羊。全年向 65 户最低生活保障户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 1.72 万元,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32.8 万元,发放“四老”人员补助费 2.64 万元,发放农村养老保险金 5 000 元。

【重点项目】 2016 年,淖毛湖开发区实施的重点项目有:村级绿化项目,在一区、三区绿化 2 公顷,植树 4 000 棵,于 5 月完成,成活率 98%;完成 5 200 米防洪坝建设;完成 10 套“富民安居”房水、电配套建设;完成 20 公顷饲草料基础加工建设项目。与驻村“访民情、惠民生、聚民心”工作组共同完成惠民生项目,其中二区道路绿化、庭院经济基本完成;完成拆迁 20 户;完成 3 900 米村级道路、600 米城镇化道路建设。

【人口与计划生育】 2016年,淖毛湖开发区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知识宣传普及工作,知晓率100%。出生25人,出生人口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率100%,出生上报准确率100%。落实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,领取“两

证”(独生子女证、计划生育父母光荣证)103人,其中独生子女证15人、光荣证88人。享受考学加分政策7人,享受地方性优惠政策(“富民安居房”等)75户。

【民族团结】 2016年,淖毛湖开发区落实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认亲活动,制作民族团结大型展板6块,发放民族团结宣传材料1200份,制作民族团结温馨提示牌10张,开展各类民族团结活动8场次。 (王丽)



苇子峡蝴蝶谷